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 2、制定并落实本镇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
- 3、负责本镇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
- 4、负责本镇企业发展、企业体制改革、科技进步、经济技术协作，推动外向型经济发展。
- 5、编制财政预算内、预算外、自筹资金的年度预算、决算和管理，做好各项财政收入的征收管理、划解工作。
- 6、拟定和实施本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计划，并组织、指导、协调、检查各单位工作。
- 7、拟定本镇民政事业发展和年度工作计划，做好定补、救灾救济扶贫、双拥、优待、抚恤、老龄、五保、残联等工作。
- 8、搞好本镇民兵组织建设、国防教育、军事训练、征兵等工作。
- 9、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计划生育方针、政策、法规，拟定本镇人口与计划生育的年度计划，做好调查研究，检查督促和统计工作。

10、建立健全各项财务会计制度，加强对本镇企业、事业、行政单位财务指导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协调发展。

11、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内设机构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内设1个机构：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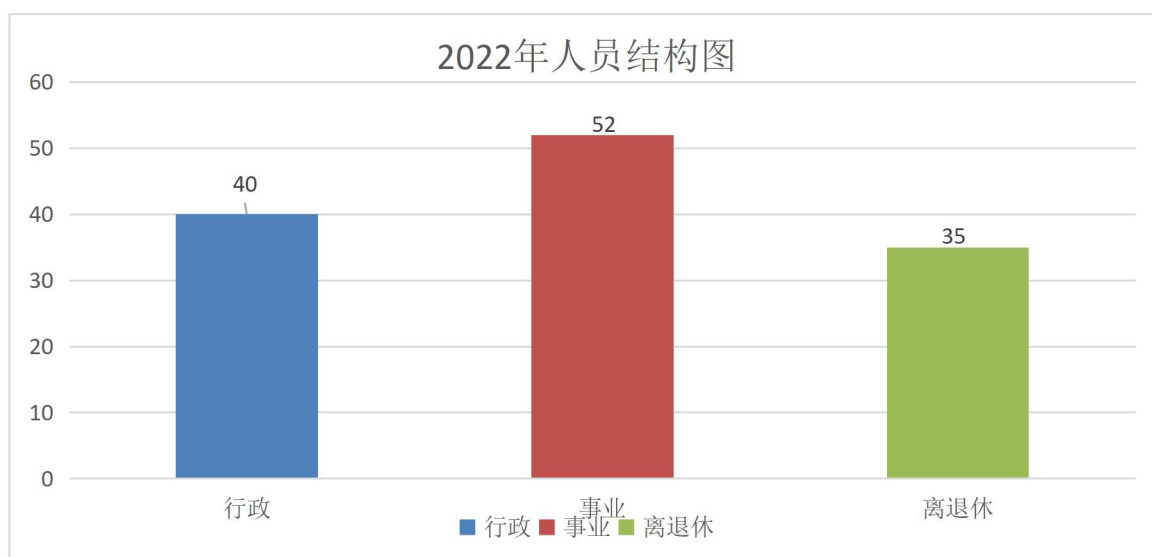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三、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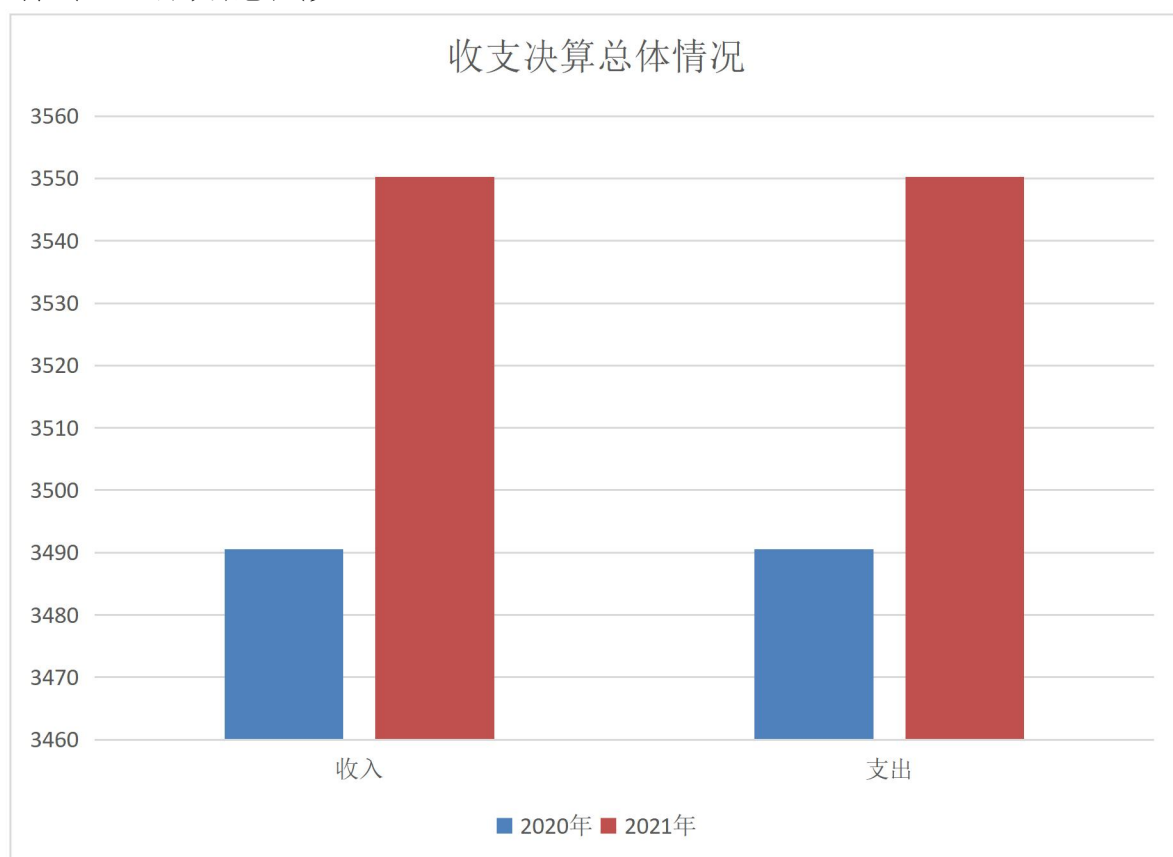
截止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72人，其中行政编制35人、事业编制37人；实有人员92人，其中行政40人、事业52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5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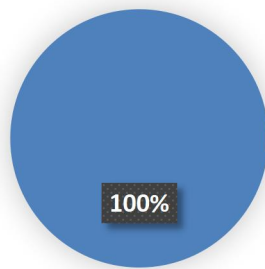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270.4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279.79 万元，减少 7.88%。主要是生产道路和文化广场等基础设施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3270.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70.4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收入决算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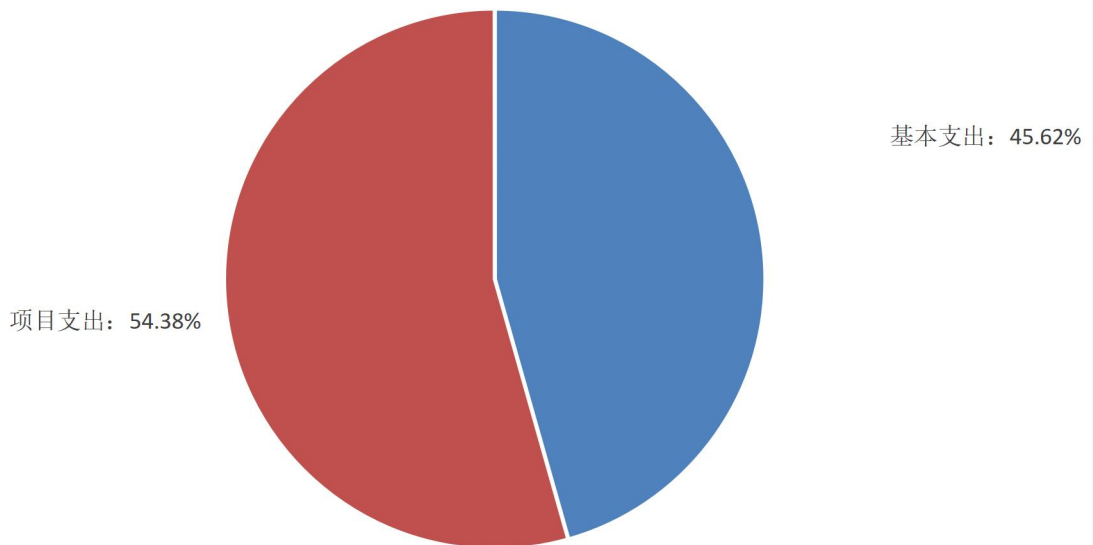


■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3270.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1.96 万元，占 45.62%；项目支出 1778.49 万元，占 54.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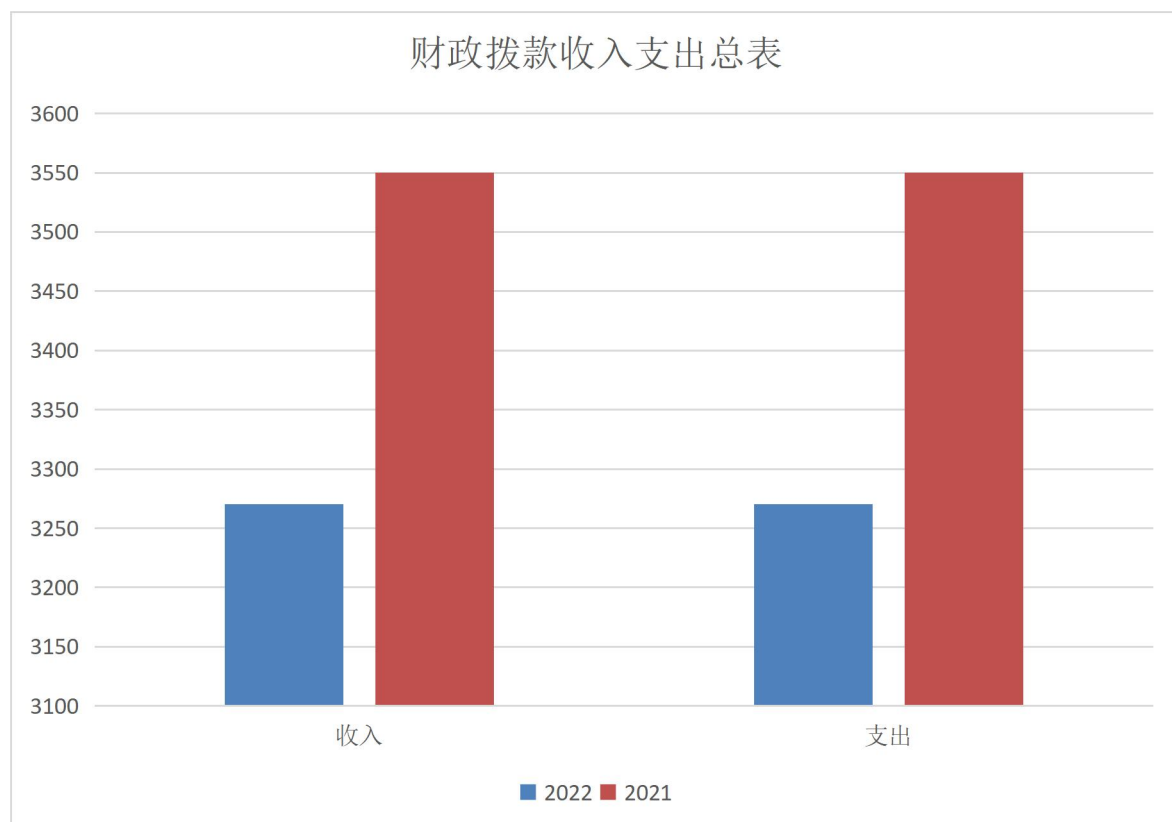
支出决算情况表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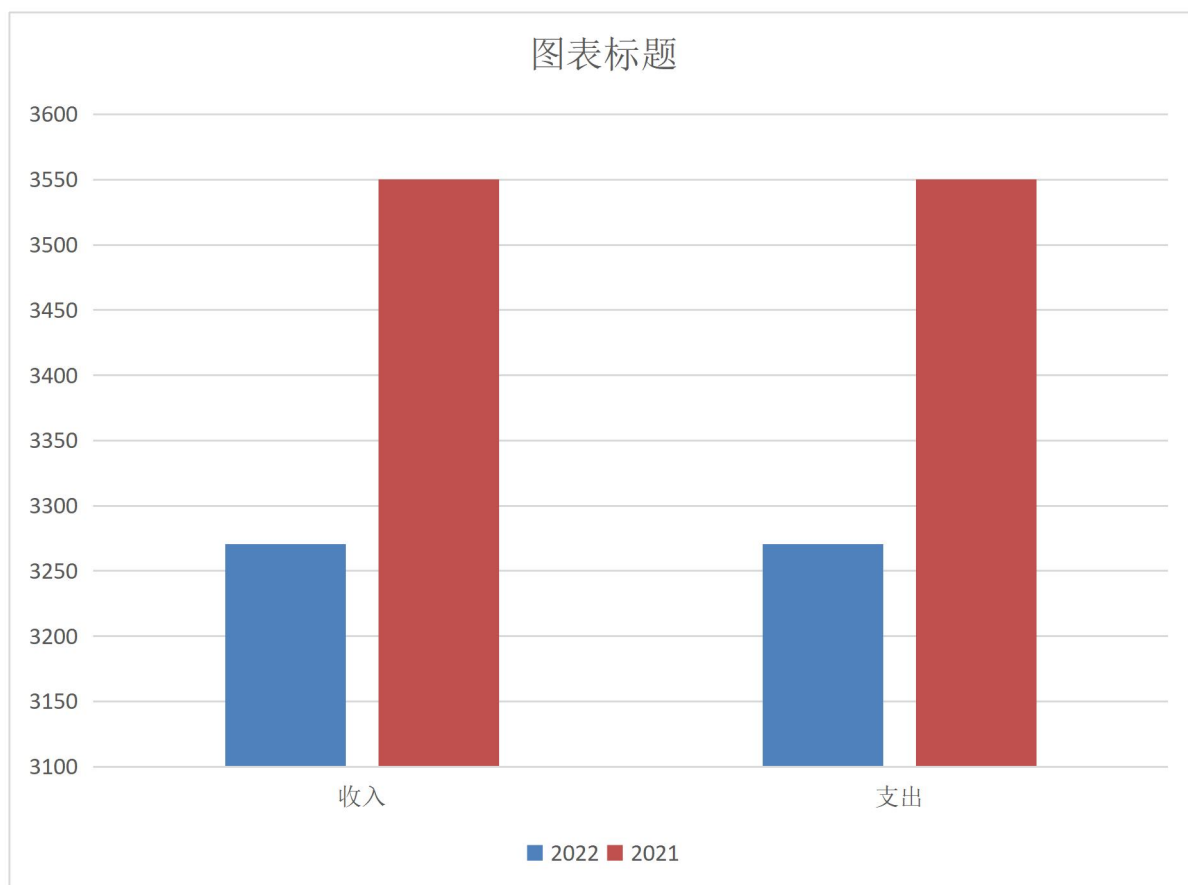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270.4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279.79 万元，减少 7.88%。主要是生产道路和文化广场等基础设施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270.45 万元，支出决算 327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79.79 万元，减少 7.88%，主要是生产道路和文化广场等基础设施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1375.29 万元，支出决算 1375.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 79 万元，支出决算 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预算 501.2 万元，支出决算 5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群众文化（项）。预算 29 万元，支出决算 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预算 44 万元，支出决算 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28.11 万元，支出决算 28.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预算 8 万元，支出决算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预算 134.53 万元，支出决算 134.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1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

设施建设（项）。预算 184.96 万元，支出决算 184.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1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预算 230.32 万元，支出决算 230.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1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预算 16.4 万元，支出决算 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预算 61.5 万元，支出决算 6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14.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预算 354 万元，支出决算 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 88.56 万元，支出决算 88.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事务（项）。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完成预

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预算 40 万元，支出决算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预算 65.59 万元，支出决算 65.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决算执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91.9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68.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30.99 万元、津贴补贴 472.7 万元、奖金 24.78 万元、绩效工资 78.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4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9.2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2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 万元、住房公积金 88.56 万元、生活补助 295.3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3.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 万元、印刷费 1.52 万元、电费 3.6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差旅费 1.78 万元、工会经费 3.97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3.87万元，支出决算23.87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00%（需要自行计算），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申报操作、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为加快建立健全“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和效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我镇实际，逐步对一些预算资金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管理的考核与评价；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根据事前绩效评估管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和绩效结果应用管理等管理环节，设置对应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与监控。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县级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7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45.9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8.81%。

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我部门全面完成了预算任务，人员经费按时发放，整合资金项目按照相关文件以及合同按时支付，支付流程符合财务制度支付流程，资料完整，所有项目和工作有效开展。

组织对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 1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的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该项目为实施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建设项目，铺设主干管 DN400 双壁波纹管 990 米，支管 DN300 双壁波纹管 333 米，安装 5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安装 1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等。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 分，全年预算数 3270.45 万元，执行数 327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面完成了预算任务，人员经费按时发放，整合资金项目按照相关文件以及合同按时支付，支付流程符合财务制度支付流程，资料完整，所有项目和工作有效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在公务卡刷卡率方面，我单位未使用公务卡。（2）项目审计有资金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1）在以后的工作中认真查看是否符合公务卡使用标准，确保公务资金使用规范。（2）将结余资金上缴财政部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5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 ，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	预算调整率：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2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6	6	
	预算管理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 购执行 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 的, 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 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 50% 以上的, 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 0.2 分, 扣完为止。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0	单位 无公 务卡
	资产 管理 (10 分)	管理制 度健全 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 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 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 理安全 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 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 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 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每低于 100% 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 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 分)	《政府工 作报告》 目标任务 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 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10	
	职责 履行 (25 分)	重点工程 和重大项 目建设完 成情况				10	
		单位职能 工作				5	

效果 (20分)	履职 效益 (20分)	经济 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5	
		社会 效益				5	
		生态 效益				5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95%(含)以上计 5 分； 85%(含)-95%，计 3 分； 75%(含)-85%，计 1 分； 低 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 (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 门、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6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代家沟村村组道路硬化项目、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等 37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代家沟村村组道路硬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2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3%。

2、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何家沟村砟路面及太阳能路灯工程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何家沟村新庄老年活动中心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绩效自评

综述：全年预算数 98 万元，执行数 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何家沟文化广场建设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4 万元，执行数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6、3-9 月份疫情防控一线人员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3.49 万元，执行数为 23.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7、景家沟村便民桥建设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8、抗洪抢险、防汛、应急物资购置等工作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9、庙岔村老庄沟自然村村民服务中心维修改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0、核酸检测工作的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1、南丰寨冯庄自然村道路硬化帮畔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0 万元，执行数 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2、新冠疫苗接种经费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 万元，执行数为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3、遗留问题化解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3.68 万元，执行数 33.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4、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5、南丰寨村亮化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6、灾后恢复重建补助-农村公路水毁修复及隐患治理项目绩

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5.59 万元，执行数为 65.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7、灾后重建补助资金-水毁道路维修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6.85 万元，执行数 66.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8、智慧冷链和乡村快递分拣中心土地统征工作的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9、周圪崂村环山道路砂砾硬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0、智慧冷链和乡村快递分拣中心土地统征工作的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1、脱贫户产业帮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2、防返贫致贫监测公益岗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04 万元，执行数为 1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3、高家砭村村集体经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8.5 万元，执行数为 2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4、产业道路硬化续建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5、董家湾产业道路硬化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2 万元，执行数为 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6、蔡家沟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

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7、代家沟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8、梁渠村村集体经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9、水掌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0、脱贫户监测户就业交通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9.8 万元，执行数为 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1、王岔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2、吴家沟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3、小山则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4、徐家河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5、周圪崂产业生产道路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6、焦渠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7、梁渠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代家沟村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陕西瑞兴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29.8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	29.8	10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实施硬化村组道路长 460 米，宽 3 米，帮畔长 50 米，新修涵洞一个。				实施了硬化村组道路长 460 米，宽 3 米，帮畔长 50 米，新修涵洞一个。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里程		≥460 米	460 米	6	6	
			硬化道路宽		≥3 米	3 米	6	6	
			帮畔长度		≥50 米	50 米	6	6	
			修建涵洞数量		≥1 个	1 个	6	6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 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 成及时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硬化道路补助标 准金额		≤30 万 元	29.8 万元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村民经济效 益收入增长		≥2%	2%	6	6	
		社会效益 指标	村民生产生活出 行平均缩短时间 （≧**小时）		≥0.25 小时	0.25 小时	7	6	村民生产生活出行 平均缩短时间有待 进一步提高
			受益村民人口数		≥1484 人	1484 人	5	5	
			受益建档立卡贫 困人口数		≥136 人	136 人	5	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 限		≥5 年	5 年	7	7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受益人口满意度有 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陕西国宏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80	80%	10	80%	8
		其中：财政拨款	100	80	8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铺设主干管 DN400 双壁波纹管 990 米，支管 DN300 双壁波纹管 333 米，安装 5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安装 1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等。				完成铺设主干管 DN400 双壁波纹管 990 米，支管 DN300 双壁波纹管 333 米，安装 5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安装 1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等。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60 分)	数量指标	新建污水主管道（≥**米）	≥990 米	990 米	6	6	
			新建污水支管道（≥**米）	≥333 米	333 米	6	6	
			新建检查井	≥47 座	47 座	6	6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2 个	2 个	6	6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	9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前	2022 年 12 月 31	9	9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 万元	80	10	8	项目施工已完成，审计未完成资金未支付完
	效益 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排污使用率	≥95%	95%	8	8	
			受益村民人数（≥**人）	≥822 人	822 人	6	6	
			受益村民户数（≥**户）	≥216 户	216 户	6	6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9	受益人口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何家沟村砭路面及太阳能路灯工程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陕西三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	5	100%	—	100%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使村民人居环境及夜晚出行得到改善，计划实行何家沟村砭路面及太阳能路灯工程建设项目，太阳能路灯涉及全长 10 公里，太阳能路灯 96 根。				为使村民人居环境及夜晚出行得到改善，实行了何家沟村砭路面及太阳能路灯工程建设项目，太阳能路灯涉及全长 10 公里，太阳能路灯 96 根。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太阳能路灯涉及 全长		≥10 公 里	10 公里	8	8	
			太阳能路灯		≥96 根	96 根	8	8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7	7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5 万 元	5 万元	20	20	
	效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村民经济效 益收入增长		≥2%	2%	6	6	
		社会效益 指标	村民生产生活出 行平均缩短时间 （≥**小时）		≥0. 25 小时	0. 25 小时	8	8	
			受益村民户数		≥414 户	414 户	8	8	
			受益村民人数		≥1240 人	1240 人	8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何家沟村新庄老年活动中心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陕西三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	52.95	54%	10	54%	5	
		其中：财政拨款	98	52.95	54%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村民强身健体提供更好的场所，使村民的日常娱乐生活变得更加丰富多彩，计划实施何家沟村新庄自然村老年活动中心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单体建筑建材室一建筑面积 256.77 m²，单体建筑建材室二建筑面积 109.81 m²，室外工程混凝土硬化地面面积 1900 m²。				为村民强身健体提供更好的场所，使村民的日常娱乐生活变得更加丰富多彩，实施了何家沟村新庄自然村老年活动中心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单体建筑建材室一建筑面积 256.77 m²，单体建筑建材室二建筑面积 109.81 m²，室外工程混凝土硬化地面面积 1900 m²。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60 分)	数量指标	单体建筑建材室一建筑面积		≥ 256.77 m²	256.77 m²	6	6	
			单体建筑建材室二建筑面积		≥ 109.81 m²	109.81 m²	6	6	
			室外工程混凝土硬化地面面积		≥1900 m²	1900 m²	6	6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年 10 月 15 日	2022 年 10 月 15 日	8	8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98 万 元	529522.85 元	20	10	资金未兑付完毕
	效益 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村民户数		≥414 户	414 户	10	10	
			受益村民人数		≥1240 人	1240 人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8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何家沟文化广场建设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榆林市双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4	24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方便群众办事，丰富村民文化生活，提升群众幸福指数，计划建设何家沟村文化广场，返修平房（4间），新建平房（4间），路灯（4根），凉亭（1座），长廊（6米），排水设施（1套）。				为进一步方便群众办事，丰富村民文化生活，提升群众幸福指数，实施建设何家沟村文化广场，返修平房（4间），新建平房（4间），路灯（4根），凉亭（1座），长廊（6米），排水设施（1套）。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返修平房	≥4间	4间	5	5	
			新建平房	≥4间	4间	5	5	
			路灯	≥4根	4根	5	5	
			凉亭	≥1座	1座	5	5	
			长廊	≥6米	6米	5	5	
			排水设施	≥1套	1套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31日前已完成	7	7	
		成本指标	修建何家沟文化广场实施成本	≤14万元	14万元	9	9	
	效益 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民娱乐时间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5年	5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3-9 月份疫情防控一线人员补助（疫情防控全民核酸临时性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49	22.67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3.49	22.67	100%	—	100%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疫情防控保障工作 3-9 月疫情防控一线人员补助(全民核酸临时性工作补助人员)，确保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和资金安全规范。				用于疫情防控保障工作 3-9 月疫情防控一线人员补助（全民核酸临时性工作补助人员），确保了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和资金安全规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60 分)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2 个	2 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2022/12/31	在 2022/12/31 之前完成	20	2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3.49 万元	226736.67 元	20	20	剩余资金 财政云已核减
	效益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一线防控人员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3%	93%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景家沟村便民桥建设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陕西鑫长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31.5	45%	10	45%	4
		其中:财政拨款	70	31.5	45%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方便当地村民的耕作、生产及交通出行，提高当地农村生活服务水平，消除潜在安全隐患，现计划修建一座 1-8 米石拱桥以改变通行状况，桥梁全长 23 米，桥宽 4.5 米，纵坡 1%。				为方便当地村民的耕作、生产及交通出行，提高当地农村生活服务水平，消除潜在安全隐患，完成修建一座 1-8 米石拱桥以改变通行状况，桥梁全长 23 米，桥宽 4.5 米，纵坡 1%。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桥梁全长	≥23 米	23 米	6	6	
			桥面总宽度	≥4.5 米	4.5 米	6	6	
			纵坡	≥1%	1%	6	6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12. 31	2022. 12. 31	8	8	
		成本指标	便民桥工程补助资金	≤70 万元	31.5 万元	10	4	工程已完工验收，审计未完成，资金没有全部支付完成
	效益 指 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村民生产生活出行平均缩短时间	≥0.25 小时	0.25 小时	7	7	
			受益总人口数	≥1136 人	1136 人	7	7	
			其中：受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	≥64 人	64 人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9	9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周围群众满意度	≥97%	97%	10	10	
	总分					100	8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景家沟村村委会阵地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陕西鑫长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17.4935	100%	10	100%	0
		其中：财政拨款	20	17.4935	100%	—	100%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方便群众办事，丰富村民文化生活，提升群众幸福指数。计划新建平房 5 间，新建活动室 2 间，购买办公设施（床）≥10 张，购买办公设施（办公桌椅）≥10 套平方米。				为进一步方便群众办事，丰富村民文化生活，提升群众幸福指数。实施了景家沟村委会地基维护工程、按照设计拟建办公室后沟河槽处 15 米长拦挡维护地基工程，宽度由地基基础起砌，宽度由 5.5 米起砌适度回缩，到顶部按设计要求保持 1.5 米宽，高度为 5.2 米左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 出 指 标 (60 分)	数量指标	新建平房	≥5 间	5 间	6	0	变更施工明细
			新建活动室	≥2 间	2 间	6	0	变更施工明细
			购 买 办 公 设 施 （床）	≥10 张	10 张	6	0	变更施工明细
			购 买 办 公 设 施 （办公桌椅）	≥10 套平 米	10 套平米	6	0	变更施工明细
		按照设计拟建办公室后沟河槽处 15 米长拦挡维护地基工程，宽度由地基基础起砌，宽度由 5.5 米起砌适度回缩，到顶部按设计要求保持 1.5 米宽，高度为 5.2 米左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 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 成及时率	≥100%	100%	6	6
				项目（工程）完 成时间	2023.4.31 前	2022.11 已 完成	6	6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0 万元	17.4935 万 元	18	18	按实际工程用 款支付
	效益 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村民人数	≥320 人	320 人	10	10	
			受益村民户数	≥124 户	124 户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76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抗洪抢险、防汛、应急物资购置等工作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子洲县启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10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抗洪抢险、防汛、及应急物资购置等工作，计划维修水毁生产道路全长 23 公里，维修水毁生产道路宽度 4 米，清理通村道路淤泥 210 平方米，涉及村子数量 5 个。				为保障抗洪抢险、防汛、及应急物资购置等工作，实施了维修水毁生产道路全长 23 公里，维修水毁生产道路宽度 4 米，清理通村道路淤泥 210 平方米，涉及村子数量 5 个。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维 修 水 毁 生 产 道 路 全 长	≥23 公里	23 公里	5	5	
			维 修 水 毁 生 产 道 路 宽 度	≥4 米	4 米	5	5	
			清 理 通 村 道 路 淤 泥	≥210 平方 米	210 平方米	5	5	
			涉 及 村 子 数 量	≥5 个	5 个	6	6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 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 成及时率	≥100%	100%	6	6
		项目（工程）完 成时间		2022. 12. 31	2022. 12. 31	8	8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0 万元	30 万元	9	9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村 民 生 产 生 活 出 行 平 均 缩 短 时 间	≥0.25 小 时	0.25 小时	7	6	
			受益总人口数	≥3448 人	3448 人	7	7	
			其中：受益防止 返 贫 监 测 对 象 人 口 数	≥265 人	265 人	7	7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9	9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周 围 群 众 满 意 度	≥98%	98%	10	8	受益群众满意度 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7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庙岔村老庄沟自然村村民服务中心维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拓润华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10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实施硬化院落 320 m²，重新修复房顶 280 m²，更换旧门窗 10 间，粉刷内墙共 700 m²，加高外墙，用电线老化需重新改换电路，新置办灶具一套，购置用餐桌凳 4 套，购买单人床架 12 支床垫铺盖 12 套等。				实施了硬化院落 320 m²，重新修复房顶 280 m²，更换旧门窗 10 间，粉刷内墙共 700 m²，加高外墙，用电线老化需重新改换电路，新置办灶具一套，购置用餐桌凳 4 套，购买单人床架 12 支床垫铺盖 12 套等。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60 分)	数量指标	硬化院落**m²	≥ 320 m²	320 m²	8	8	
			修复房顶**m²	≥ 280 m²	280 m²	8	8	
			粉刷内墙**m²	≥ 700 m²	700 m²	8	8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9 月 22 日前已 验收并支付 完成	12	12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0 万 元	10 万元	12	12	
	效益 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村民户数	≥ 243 户	243 户	10	10	
			受益村民人数	≥ 687 人	687 人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核酸检测工作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 款	20	20	10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证疫情防控核酸检测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了疫情防控核酸检测工作正常运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 出 指 标 (60 分)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 个	6 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 目 验 收 合 格 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 金 拨 付 及 时 率	2022/12/31	在 2022/12/31 之前完成	20	2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0 万元	20 万元	20	20	
	效益 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 高 核 酸 检 测 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2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 益 群 众 满 意 度	≥93%	93%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南丰寨冯庄自然村道路硬化帮畔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陕西绿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0	70	10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实施道路硬化工程道路长 900m 宽 4.5mm 厚度 0.18m，路基长 900m 宽 5m，排水管两处，为了解决村民出行方便，节省村民出行时间。				实施了道路硬化工程道路长 900m 宽 4.5mm 厚度 0.18m，路基长 900m 宽 5m，排水管两处，解决了村民出行方便，节省了村民出行时间。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新建农村道路硬化村子数	≥1 个	1 个	5	5		
			新建农村道路硬化里程数	900 米	850 米	7	6	根据实际情况硬化适当减少	
			新建农村道路硬化宽度	4.5m	4.5m	7	7		
			新建农村道路硬化厚度	0.18m	0.18m	7	7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道路补助标准	≤70 万元	70 万元	8	8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生产生活出行平均缩短时间	≥0.25 小时	0.25 小时	7	7		
			受益村民户数	≥85 户	85 户	7	7		
			受益村民人数	≥246 人	246 人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5 年	5 年	9	9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受益人口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7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冠疫苗接种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 款	9	9	10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证疫情防控疫苗接种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了疫情防控疫苗接种工作正常运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 出 指 标 (60 分)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 个	6 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 目 验 收 合 格 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 金 拨 付 及 时 率	2022/12/31	在 2022/12/31 之前完成	20	2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9 万元	9 万元	20	20	
	效益 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 高 新 冠 疫 苗 接种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2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 益 群 众 满 意 度	≥93%	93%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遗留问题化解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68	33.68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 款	33.68	33.68	10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有效解决遗留问题化解工作正常运行。				有效解决了遗留问题化解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出 指 标 (60 分)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 个	6 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2022/12/31	在 2022/12/31 之前完成	20	2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3.68 万 元	33.68 万元	20	20	
	效益 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遗留问题 化解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2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 度	≥93%	93%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 款	15	15	100%	—	100%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疫情防控保障工作，购买疫情防控相关用品及制作疫情防控相关宣传制度牌等，确保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和资金安全规范。				用于疫情防控保障工作，购买了疫情防控相关用品及制作了疫情防控相关宣传制度牌等，确保了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和资金安全规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出 指 标 (60 分)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 个	6 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 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 率	2022/12/31	在 2022/12/31 之前完成	20	2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5 万元	15 万元	20	20	
	效益 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遗留问题 化解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2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 度	≥93%	93%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南丰寨村亮化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陕西利源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5	25	10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方便村民出行,进一步提升群众幸福指数。计划实施亮化工程安装太阳能路灯 110 根,其中 7 米高路灯 60 根,6 米高路灯 50 根,新建农村道路硬化厚度 0.18m。				为方便村民出行,进一步提升群众幸福指数。完成了实施亮化工程安装太阳能路灯 110 根,其中 7 米高路灯 60 根,6 米高路灯 50 根,新建农村道路硬化厚度 0.18m。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安 装 太 阳 能 路 灯	≥110 根	110 根	5	5	
			7 米高路灯	≥60 根	60 根	5	5	
			6 米高路灯	≥50 根	50 根	5	5	
			新建农村道路 硬化厚度	≥0.18m	0.18m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 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 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项目(工程)完 成时间	2022.12.31	2022.12.31	7	7	
		成本指标	每根路灯补助 标准	≤2272 元	2272 元	8	8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71 户	71 户	7	7	
			受益村民户数	≥323 户	323 户	7	7	
			受益村民人数	≥951 人	951 人	7	7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工 程 设 计 使 用 年限	≥5 年	5 年	9	9	
	满 意 度 指 标 (10 分)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受 益 人 口 满 意 度	≥95%	95%	10	8	受益人口满意度 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灾后恢复重建补助-农村公路水毁修复及隐患治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陕西星辉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59	65.59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5.59	65.59	10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消除道路安全隐患，提高道路通行，计划实施水平浆砌挡墙 240 立方米，挖土方 3200 立方米，填土方 6800 立方米，挖旧砼面 450 立方米，垫砂砾层 650 立方米，拦水带 230 立方米，路基挖方 2400 立方米，砼管 60 米，路肩墙 450 立方米，砼路面 340 平方米，砖砌边沟≥7.1 立方米。				为了消除道路安全隐患，提高道路通行，实施了水平浆砌挡墙 240 立方米，挖土方 3200 立方米，填土方 6800 立方米，挖旧砼面 450 立方米，垫砂砾层 650 立方米，拦水带 230 立方米，路基挖方 2400 立方米，砼管 60 米，路肩墙 450 立方米，砼路面 340 平方米，砖砌边沟≥7.1 立方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 出 指 标 (60 分)	数量指标	水平浆砌挡墙	≥240 立方 米	240 立方米	4	4	
			挖土方	≥3200 立 方米	3200 立方 米	4	4	
			填土方	≥6800 立 方米	6800 立方 米	4	4	
			挖旧砼面	≥450 立方 米	450 立方米	4	4	
			垫砂砾层	≥650 立方 米	650 立方米	4	4	
			拦水带	≥230 立方 米	230 立方米	4	4	
			路基挖方	≥2400 立 方米	2400 立方 米	4	4	
			砼管	≥60 米	60 米	4	4	
			路肩墙	≥450 立方 米	450 立方米	4	4	
			砼路面	≥340 平方 米	340 平方米	4	4	
			砖砌边沟	≥7.1 立方	7.1 立方米	4	4	

			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12. 31	2022. 12. 31	4	4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65. 59 万元	65. 59 万元	8	8	
效益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总人口数（人）	≥12018	12018	6	6	
		其中：受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人）	≥2743	2743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年）	≥10	10	8	8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围群众满意度	≥98%	96%	10	8	周围群众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灾后重建补助资金-水毁道路维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榆林市骏阳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85	66.8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6.85	66.85	10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消除道路安全隐患，提高道路通行水平，计划实施回填土方 6328 立方米，拦水带 142.98 立方米，管涵 31 米，挡墙 169.4 立方米，砼硬化路面 84.85 平方米，砖插路 106.69 平方米。				为了消除道路安全隐患，提高道路通行水平，实施了回填土方 6328 立方米，拦水带 142.98 立方米，管涵 31 米，挡墙 169.4 立方米，砼硬化路面 84.85 平方米，砖插路 106.69 平方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60 分)	数量指标	回填土方	≥6328m³	6328m³	5	5	
			拦水带	≥142.98m³	142.98m³	5	5	
			管涵	≥31 米	31 米	5	5	
			挡墙	≥169.4m³	169.4m³	5	5	
			砼硬化路面	≥84.85 m²	84.85 m²	5	5	
		砖插路	≥106.69 m²	106.69 m²	5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	7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12.31	2022.12.31	7	7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66.85 万元	66.85 万元	9	9
	效 益 指 标 (2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总人口数（人）	≥3165 人	3165 人	6	6	
			其中：受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	≥429 人	429 人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8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周围群众满意度	≥98%	96%	10	8	受益人口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智慧冷链和乡村快递分拣中心土地统征工作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榆林市盛兴源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5	25	10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一：完成子洲县乡村快递分拣配送中心，该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申请债券资金1000万元。总占地面积4.997亩，总建筑面积2415.00平方米。 目标二：完成子洲县智慧冷链物流体系，该项目总投资6480万元，申请债券资金3200万元。总占地面积9.766亩，总建筑面积4396.5平方米。				完成了目标一：完成子洲县乡村快递分拣配送中心，该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申请债券资金1000万元。总占地面积4.997亩，总建筑面积2415.00平方米。 目标二：完成子洲县智慧冷链物流体系，该项目总投资6480万元，申请债券资金3200万元。总占地面积9.766亩，总建筑面积4396.5平方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60分)	数量指标	快递分拣中心总占地 面积**亩	≥4.997 亩	4.997 亩	8	8	
			智慧冷链物流体系总 占地面积**亩	≥9.766 亩	9.766 亩	8	8	
			快递分拣中心总建筑 面积**平方米	≥2415 平 方米	2415 平方米	8	8	
			智慧冷链物流体系总 建筑面积**平方米	≥4396.5 平方米	4396.5 平方米	8	8	
		质量指标	项 目 验 收 合 格 率 （100%）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100%	9	9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万元）	≤25 万 元	25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2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可提供工作岗位人均 工资水平≥**元/月	≥3000 元/月	3000 元/月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可提供工作岗位**个	≥15 个	15 个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95%	10	8	受益人口满意度 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周圪崂村环山道路砂砾硬化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榆林市骏阳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	5	100%	—	100%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改善村民生产出行条件,为增收提供保障,现计划进行周圪崂村环山道路砂砾硬化,砂砾硬化道路总长 0.7 公里、宽 3.8 米,砖石排水沟长 26 米,排水 管直径 60 厘米 5 根,排水管直径 30 厘米 9 根。				改善了村民生产出行条件,为增收提供了保障,已完成周圪崂村环山道路砂砾硬化,砂砾硬化道路总长 0.7 公里、宽 3.8 米,砖石排水沟长 26 米,排水管直径 60 厘米 5 根,排水管直径 30 厘米 9 根。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砂 砾 硬 化 道 路 长	≥0.7 公里	0.7 公里	5	5	
			砂 砾 硬 化 道 路 宽	≥3.8 米	3.8 米	5	5	
			砖石排水沟长	≥26 米	26 米	5	5	
			排水管直径 60 厘米	≥5 根	5 根	5	5	
			排水管直径 30 厘米	≥9 根	9 根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 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 成及时率	≥100%	100%	6	6	
			项目(工程)完 成时间	2022. 12. 31	2022. 12. 31 前已完成	6	6	
		成本指标	环山道路沙砾 硬化项目补助 资金	≤5 万元	5 万元	7	7	
	效 益	社会效益 指标	村民生产生活 出行平均缩短 时间	≥0.25 小 时	0.25 小时	7	7	
			受益总人口数	≥382 人	382 人	7	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脱贫户产业帮扶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7	210.7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10.7	210.7	1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展养羊 59 户 850 只，养牛 2 户 22 头，中药材 572 户 1700 亩，苹果 15 户 75 亩，核桃 23 户 115 亩。通过发展、稳定 671 户 2013 余人脱贫户（含监测户）种植产业，增加困难户经济收入，提高其生活水平。				完成发展养羊 47 户，养牛 3 户，中药材 565 户，苹果 16 户，核桃 26 户，养猪 9 户，杏树种植 2 户，鸵鸟养殖 1 户，红葱种植户 5。通过发展、稳定 671 户 2013 余人脱贫户（含监测户）种植产业，增加困难户经济收入，提高其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7)	数量指标 (27)	养羊户数（户）	≥59	47	3	2	根据农户实际情况自行进行调整发展产业种类
			养牛户数（户）	≥2	3	3	3	根据农户实际情况自行进行调整发展产业种类
			中药材种植户数（户）	≥572	565	3	2	根据农户实际情况自行进行调整发展产业种类
			苹果种植户数（户）	≥15	16	3	3	根据农户实际情况自行进行调整发展产业种类
			核桃种植户数（户）	≥23	26	3	3	根据农户实际情况自行进行调整发展产业种类
			养猪户数	≥0	9	3	3	根据农户实际情况自行进行调整发展产业种类
			杏树种植户数	≥0	2	3	3	根据农户实际情况自行进行调整发展产业种类
			鸵鸟养殖户数	≥0	1	3	3	根据农户实际情况自行进行调整发展产业种类
			红葱种植户数	≥0	5	3	3	根据农户实际情况自行进行调整发展产业种类
		质量指标 (10)	种植成活率	≥95%	95%	5	5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10)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及支付到位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12. 31	2022. 9. 19	5	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防返贫致贫监测公益岗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4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04	1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 29 个脱贫村、非脱贫村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员公益岗位进行补助，每村选用 6 名监测员（脱贫户、监测户和边缘户等困难农户），颐和社区设置防返贫监测员公益岗位 10 名，使其及时发现并监测村内农户易返贫致贫风险				已完成 29 个脱贫村、非脱贫村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员公益岗位进行补助，每村选用 6 名监测员（脱贫户、监测户和边缘户等困难农户），颐和社区设置防返贫监测员公益岗位 10 名，及时发现并监测村内农户易返贫致贫风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止返贫致贫监测脱贫村个数（个）	≥30	30	5	5	
			公益性岗位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员补贴人数（人）	≥184	184	5	5	
			公益性岗位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员补贴月数（月）	≥6	6	5	5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5	5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100%	5	3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元/人/月）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和边缘户等公益性岗位月增收（元/人/月）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监测辖区村内居民人口数（人）	≥38000	36000	5	3	有部分村民外出而无法联系，导致监测不到，后期多方打听加强联系
			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和边缘户等困难农户就业人数（人）	≥184	184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15	13	需进一步提高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标	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员满意度（≥**%）	95%	95%	10	8	需进一步提高监测员满意度
总分						100	92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高家砭村村集体经济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8.5	10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家砭村集体经济大棚更换塑料膜 4800 平方米、保温棉被 5000 平米、卷帘机 12 台，新安装滴灌 13000 米、32 水管 600 米、自动上水装置 1 台；通过改善村集经济生产发展设施条件，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扶持和带动村民 240 户 629 人（其中脱贫户 49 户 135 人）增收致富。				已完成高家砭村集体经济大棚更换大棚塑料膜 10300 平米，保温棉被 5300 平米，卷帘机（维修 3 台、更换 9 台），滴灌新铺设 ϕ 32 主管 600 米、支管 13000 米、自动上水设备 1 台，新更换安装 100KV 干式变压器 1 台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棚更换塑料膜面积（平米）	≥ 4800	10300	5	5	
			大棚更换保温棉被（平米）	≥ 5000	5300	5	5	
			大棚更换安装卷帘机（台）	≥ 12	12	5	5	
			大棚新安装滴灌设备长度（米）	≥ 13000	13000	5	5	
			大棚新安装主管道 ϕ 32 水管长度（米）	≥ 600	600	5	5	
			大棚安装自动上水装置（台）	≥ 1	1	5	5	
			更换安装 100KV 干式变压器数量（台）	≥ 0	1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geq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12.31 前	2022.11.15	5	5	
		成本指标	更换大棚设施及购买设备费用（万元）	≤ 28.5	28.5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村民经济效益收入增长率	$\geq 2\%$	1	10	5	因项目实施完毕已近年末，所以未完全完成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户）	≥49	49	5	5	
			受益脱贫户人数（人）	≥135	135	5	5	
			受益村民人口数（人）	≥629	629	5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需进一步提高受益 贫困人口满意度
总分						100	9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产业道路硬化续建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陕西九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 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	11	100%	—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续建苗家坪村新修生产道路商砼硬化长 2.3 公里，宽 3.5 米，厚 15 厘米；方便村民 484 户 1322 人（其中脱贫户 76 户 191 人）生产生活出行，为增收提供保障				完成道路一：水泥混凝土路面 271m，L 型边沟 271m；道路二：水泥混凝土路面 293m，L 型边沟 293m，土方工程按设计已完成；道路三：水泥混凝土路面 1532m，L 型边沟 1532m，路肩及挡墙 569.96m³；道路四：水泥混凝土路面 100m。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续建农村产业道路硬化村子数（个）	≥1	1	5	5	
			续建农村产业道路硬化里程（公里）	≥2.3	2.196	5	3	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实施
			续建农村产业道路硬化宽度（米）	≥3.5	3.5	5	5	
			续建农村产业道路硬化厚度（厘米）	≥15	15	5	5	
			新建灌溉排水渠长度（米）	≥200	200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1.12.31 前	2022.06.14	5	5	
	成本指标	道路补助标准（万元/公里）	≤47.69	47.69	5	5		
	效益指 标（3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	5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生产生活出行平均缩短时间(小时)	≥0.25	0.25	5	5	
			受益村民人口数（人）	≥1322	1322	5	5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191	191	5	5	
		经济效益	促进村民经济效益收入增长	≥2%	1%	10	7	促进村民经济效益收入增长需进一步显现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受益人口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董家湾产业道路硬化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陕西祥鼎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	32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2	32	10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田蔬菜和果业产业基地配套产业道路商砼硬化长 800 米，宽 3 米，厚 15 厘米，灌溉排水渠 200 米；改善 120 亩蔬菜种植和果业基地果品储藏生产条件，提高其生产效率，方便村民 180 余户 500 多人（其中脱贫户 72 户 225 人）生产生活出行，为增收提供保障。				完成大田蔬菜和果业产业基地配套产业道路砼硬化月约 800m，宽度有 3.0m、2.5m、2.0m 等，厚度为 150mm，砖砌排水沟，挡水墙约 200m，另有场地平整，3:7 灰土夯实碾压，雨水沟管网开挖，安装，回填，农田灌溉水管预埋，路肩回填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5 分)	数量指标（25 分）	新建农村产业道路硬化村子数（个）	≥1	1	5	5	
			新建农村产业道路硬化里程（米）	≥800	800	5	5	
			新建农村产业道路硬化宽度（米）	≥3	3	5	5	
			新建农村产业道路硬化厚度（厘米）	≥15	15	5	5	
			新建灌溉排水渠长度（米）	≥200	200	5	5	
		质量指标（10 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 分）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12.31 前	2022.12.18	5	5	
		成本指标（10 分）	道路及排水项目实施成本（万元）	≤32	32	10	10	
	效益指标（25 分）	经济效益指标（5 分）	促进村民经济效益收入增长	≥2%	1%	5	2	因道路硬化是后半年实施，经济效益未完全实现
		社会效益指标（15 分）	村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小时)	≥0.25	0.25	5	5	
			受益村民人口数（人）	≥500	500	5	5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225	22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5 分）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 年	5	5	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9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蔡家沟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蔡家沟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85.483%	10	85.483%	8.5
		其中：财政拨款	5	5	85.483%	10	85.483%	8.5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蔡家沟村实施维修管网 130 米，有效解决农户 72 户 180 人（其中脱贫户 42 户 86 人）生产生活用水问题，确保村民安全饮水有保障。				阳坪公路开挖 100 米边沟混凝土并更换主管道 100 米；后南沟开挖冻土壕 30 米并更换主管道 30 米；弯弯沟清理水井、更换水泵一台及购污水泵一台；确保农户 72 户 180 人（其中脱贫户 42 户 86 人）安全饮水有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或改善农村饮水设施村子数量（个）	≥1	1	5	5	
			铺设、维修更换管网数量（米）	≥130	130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PE 管（mpa）	≥1.6	1.6	5	5	
			水质化验通过率	100%	0	5	0	等待办理水质化验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万元）	≤5	4.27415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12.31 前	2022.3.27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农村集中供水率	≥95%	95	5	5	
			受益村民人数（人）	≥123	123	10	10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86	86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	5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91.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代家沟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代家沟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5	15	10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代家沟村为解决村民吃水困难问题，计划实施二队村组，水源井 45 米，Φ63mmPE 管铺设 1.6mpa300m，Φ50mmPE 管铺设 1.6mpa400m，Φ63mmPE 管铺设 1.6mpa300m，Φ50mmPE 管铺设 1.6mpa400m，Φ40mmPE 管铺设 1.6mpa400m，Φ32mmPE 管铺设 1.6mpa500m，Φ25mmPE 管铺设 1.6mpa800m，二项输电线路，水塔（20 方）1 座。有效解决村内农户 33 户 92 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 2 户 10 人）生产生活用水问题，确保村民安全饮水有保障。				新建水源井 1 口（水井长 2 米、宽 2 米、深 5.6 米）、铺设饮水管网 1463 米，新建水塔 1 座（长 3.8 米、宽 2.8 米、高 2.4 米），检查井 2 口，两项水泵一台及配电设施一套；有效解决村内农户 33 户 92 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 2 户 10 人）生产生活用水问题，确保村民安全饮水有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 标 （55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新建或改善农村饮水设施村子数量（个）		≥1	1	5	5	
			新打一口水源井深度(米)		≥45	5.6	5	3	根据实际需要实施
			新建一座水塔容积（方）		≥20	25.536	5	5	
			配套配电设施数量（套）		≥1	1	5	5	
			新铺设饮水管网数量（米）		≥3100	1463	5	2	根据实际需要实施
			新建检查井数量（口）		≥0	2			根据实际需要实施
			购买两项水泵数量（台）		≥0	1			根据实际需要实施
		质量指标 （20 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PE 管（mpa）		≥1.6	1.6	5	5	
			水质化验通过率		100%	100%	5	0	正在办理水质化验手续
		时效指标 （10 分）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12.31 前	2022.10.10	5	5	
		成本指标 （5 分）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万元）		≤15	15	5	5	
	效益指 标（25 分）	社会效益指 标（20 分）	农村集中供水率		≥95%	95%	5	5	
			受益村民人数		≥92	92	10	10	
			受益脱贫人数（人）		≥10	10	5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5 分）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	5	5	5	
	满意度 指标(10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受益人口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分)	(10 分)					
总分						100	92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梁渠村村集体经济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80	10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家砭、董家湾、梁渠联村共建杂粮加工厂，储藏冷库1座，无尘化厂房等200平米，包装设备等加工设备10台套；通过联村集经济项目的建设，发展壮大了村集体经济，扶持和带动村民2694人（其中脱贫户506人）增收致富。				已完成高家砭、董家湾、梁渠联村共建杂粮加工厂，储藏冷库1座，无尘化厂房等200平米，包装设备等加工设备10台套；通过联村集经济项目的建设，发展壮大了村集体经济，扶持和带动村民2694人（其中脱贫户506人）增收致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杂粮加工厂（个）		≥1	1	5	5	
			无尘化厂房等面积（平米）		≥200	200	5	5	
			包装设备等加工设备(台、套)		≥10	10	5	5	
			储藏冷库(座)		≥1	1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12.31前	2022.8.14	5	5
		成本指标	新建厂房及购买设备费用（万元）		≤80	8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村民经济效益收入增长率		≥2%	1	10	5	促进村民经济效益收入增长需进一步显现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户）		≥163	163	5	5
		受益脱贫户人数（人）		≥506	506	5	5		
		受益村民人口数（人）		≥2694	2694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需进一步提高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员满意度（≥**%）			95%	95%	10	8	需进一步提高监测员满意度		
总分						100	91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水掌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水掌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8	8	10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水掌村更换管网 600 米；确保村民 106 户 300 余人（其中脱贫户 23 户 61 人）安全饮水有保障				更换自来水管网 1020 米，清扫并维护水塔及建设防护网，新建检查井 1 座，更换水泵 1 台；确保村民 106 户 300 余人（其中脱贫户 23 户 61 人）安全饮水有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新建或改善农村饮水设施村子数量（个）		≥1	1	5	5	
			铺设、维修更换管网数量（米）		≥600	1020	5	5	
			新建砖砌检查井数量（座）		≥1	1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PE 管（mpa）		≥1.6	1.6	10	10	
			水质化验通过率		100%	0	5	0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万元）		≤8	8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12. 31 前	2022. 4. 8	5	5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农村集中供水率		≥95%	95	5	5	
			受益村民人数（人）		≥300	300	10	10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61	61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	5	5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9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脱贫户监测户就业交通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8	19.8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9.8	19.8	1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脱贫户、监测户就业进行一次性交通补助，跨省就业每人补助 500 元，省内跨市就业每人补助 300 元，市内跨县就业每人补助 150 元					已完成对对脱贫户、监测户就业进行一次性交通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涉及村个数		≥29 个	29	5	5	
			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补贴人数		≥396 人	512	10	10	
		质量指标	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10	10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市内跨县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人均标准（元/人/年）		150	150	5	5	
			省内跨市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人均标准（元/人/年）		300	300	5	5	
			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人均标准（元/人/年）		500	5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金额（≥**万元）		≥19.8 万元	19.8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脱贫户、监测户就业人数（≥**人）		≥396 人	512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脱贫户、监测户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王岔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王岔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8	8	10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王岔村维修水源、水塔、更换铺设管网 500 米；确保村民 260 户 780 人（其中脱贫户 41 户 102 人）安全饮水有保障。				新建检查井 10 处，维修水源 2 处、水塔 1 处，新建井房 2 处，更换电缆线 300 余米，压水管网 250 米，硬化路面长 25 米、宽 3 米、厚 15 公分，新买水泵 1 台；确保村民 260 户 780 人（其中脱贫户 41 户 102 人）安全饮水有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55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新建或改善农村饮水设施村子数量（个）		≥1	1	5	5	
			饮水水源维（修清理、更换阀门等）数量（处）		≥2	2	5	5	
			水塔维修（清理、更换阀门）数量（座）		≥1	1	5	5	
			更换铺设饮水管网（m）		≥500	250	5	4	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新建检查井、新建井房、硬化路面、新买水泵
		质量指标 (20 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PE 管（mpa）		≥1.6	1.6	5	5	
			水质化验通过率		100%	100%	5	0	维修原水源，未重新化验水质
		时效指标（10 分）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12. 31 前	2022. 4. 8	5	5	
		成本指标 (5 分)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万元）		≤8	8	5	5	
	效益指 标（35 分）	社会效益指 标（30 分）	农村集中供水率		≥95%	95%	10	10	
			受益村民人数		≥780	860	10	10	
			受益脱贫人数（人）		≥102	120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5 分）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	5	5	5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标(10 分)	指标 (10 分)					
总分						100	92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吴家沟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吴家沟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99.83%	10	99.83%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	11	99.83%	10	99.83%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解决吴家沟村村民吃水困难问题，实施水源井 45 米，Φ63mmPE 管铺设 1.6mpa300m，Φ50mmPE 管铺设 1.6mpa400m，Φ63mmPE 管铺设 1.6mpa300m，Φ50mmPE 管铺设 1.6mpa400m，Φ40mmPE 管铺设 1.6mpa400m，Φ32mmPE 管铺设 1.6mpa500m，Φ25mmPE 管铺 1.6mpa800m，二项输电线路；有效解决村内农户 16 户 56 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 3 户 16 人）生产生活用水问题，确保村民安全饮水有保障。				实施维修水源井 1 口，新建水源井 1 口（水井深 23.5 米）、新铺设、维修饮水管网 1528 米，新建检查井 2 口，三项水泵一台及配电设施一套。有效解决村内农户 16 户 56 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 3 户 16 人）生产生活用水问题，确保村民安全饮水有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55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新建或改善农村饮水设施村子数量（个）		≥1	1	5	5	
			新建一口水源井深（米）		≥45	23.5	5	2	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实施
			实施维修水源井数量（口）		≥0	1			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实施
			新铺设饮水管网数量（米）		≥3100	1528	5	2	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实施
			二相输电线路长度（米）		≥100	102	5	5	
			新建检查井数量（个）		≥0	2			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实施
			三项水泵数量（个）		≥0	1			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实施
		质量指标 (20 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PE 管（mpa）		≥1.6	1.6	5	5	
			水质化验通过率		100%	100%	5	0	正在办理化验手续
		时效指标（10 分）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12.31 前	2022.11.2	5	5	
		成本指标 (5 分)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万元）		≤11	10.981117	5	5	
	效益指 标（25	社会效益指 标（20 分）	农村集中供水率		≥95%	95%	5	5	
			受益村民人数		≥56	56	10	10	

分)		受益脱贫人数 (人)	≥16	16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分)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年)	≥5	5	5	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95%	95	10	8	
总分					100	87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小山则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小山则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99.98%	10	99.98%	10	
		其中：财政拨款	15	15	99.98%	10	99.98%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小山则村为解决村民吃水困难问题，计划实施维修水源井，新建水塔一座，铺设管道 1000m，维修管道 1000m。有效解决村内农户 23 户 62 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 6 户 40 人）生产生活用水问题，确保村民安全饮水有保障。				新建水源井 1 口（水井直径 1.5 米、深 8.8 米）、铺设饮水管网 1400 米，维修饮水管网 1003 米，新建水塔 1 座（长 3.8 米、宽 2.8 米、高 2.4 米），检查井 3 口，水泵一台及配电设施一套；有效解决村内农户 23 户 62 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 6 户 40 人）生产生活用水问题，确保村民安全饮水有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60 分)	数量指标 (25 分)	新建或改善农村饮水设施村子数量（个）		≥1	1	5	5	
			维修水源井数量（口）		≥1	1	5	5	
			新铺设饮水管网数量（米）		≥1000	1400	5	5	
			维修饮水管网数量（米）		≥1000	1003	5	5	
			新建水塔数量（座）		≥1	1	5	5	
			购买水泵数量（台）		≥0	1			根据实际需要实施
			配电设施数量（套）		≥0	1			根据实际需要实施
		质量指标 (20 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PE 管（mpa）		≥1.6	1.6	5	5	
			水质化验通过率		100%	100%	5	0	正在办理化验手续
		时效指标（10 分）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12. 31 前	2022. 10. 10	5	5	
		成本指标 (5 分)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万元）		≤15	14. 996928	5	5	
	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	农村集中供水率		≥95%	95%	5	5	

	标（20分）	标（15分）	受益村民人数	≥62	62	5	5	
			受益脱贫人数（人）	≥40	4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5分）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	5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9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徐家河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徐家河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	11	10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徐家河李家焉自然村新建水井 1 口，水塔 1 座，管网 3300 米，配套变电设施； 确保村民 39 户 113 人（其中脱贫户 14 户 37 人）安全饮水有保障。				新建维修水井 1 口，新建水塔 1 座，新建上下管网 3300 米，安装水泵 1 台及配套的电力、水表、水龙头、闸阀和检查井等设施；确保村民 39 户 113 人（其中脱贫户 14 户 37 人）安全饮水有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新建或改善农村饮水设施村子数量（个）	≥1	1	4	4	
			维修扩建饮水水井数量（口）	≥1	1	4	4	
			新建水塔 1 座容积（m³）	≥30	30	4	4	
			铺设饮水管网数量（米）	≥3300	3300	4	4	
			配套机电设备数量（套）	≥1	1	4	4	
		质量指标 （15 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PE 管（mpa）	≥1.6	1.6	5	5	
			水质化验通过率	100%	0%	5	0	正在等待水质化验
		时效指标（10 分）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12. 31 前	2022. 4. 1	5	5	
		成本指标 （5 分）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万元）	≤11	11	5	5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25 分）	农村集中供水率	≥95%	95%	5	5	
受益村民人数			≥113	113	10	10		

	分)		受益脱贫人数 (人)	≥37	37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5 分)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年)	≥5	5	5	5	
	满意度指 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10 分)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95%	95	10	8	
总分						100	9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周圪崂产业生产道路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冯泉良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99.7%	10	99.7%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99.7%	10	99.7%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周圪崂村新建产业生产道路 15 公里，宽 3.5 米；方便村民 1290 余人（其中脱贫户 72 户 226 人）生产生活出行，为增收提供保障				完成新修生产道路 12 公里、宽 3.5 米，维修环山生产道路 3.4 公里、宽 3.5 米，混凝土排水涵 0.8 米粗混管 3 处；方便村民 1290 余人（其中脱贫户 72 户 226 人）生产生活出行，为增收提供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 值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45 分)	数量指标	新建农村产业生产道路村子数 (个)	≥1	1	5	5	
			新建农村产业生产道路里程 (公里)	≥15	15.4	5	5	
			新建农村产业生产道路宽度 (米)	≥3.5	3.5	5	5	
		质量指标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 (工程) 完成时间	2022.12.31 前	2022.9.25	5	5	
			项目 (工程)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 (万元)	≤30	29.9095	10	10	
	效益 指标 (35 分)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年)	≥5	0	5	3	因雨季容易损毁道路，工程使用年限有待确认
		经济效益指 标	促进村民经济效益收入增长	≥2%	1	10	5	因项目后半年实施，经济效益有待进一步评估
		社会效益指	村民生产生活出行平均缩短时间(小时)	≥0.25	0.25	5	5	

		标	受益村民户数（户）	≥427	427	5	5	
			受益村民人口数（人）	≥1290	1290	5	5	
			受益脱贫人数（人）	≥226	226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6	10	8	受益人口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1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焦渠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焦渠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2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5	25	10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焦渠村新建水源 1 处，水塔 1 座，铺设管网 500m，机电设备 1 套；确保村民 330 户 960 人（其中脱贫户 34 户 86 人）安全饮水有保障。				新建石井长 6 米、宽 4 米、高 4.2 米 1 处，新建砖砌长 5.5 米、宽 4 米、高 3.5 米水塔 1 座，铺设自来水管网 480 米，新建砖砌长 3.5 米、宽 2.4 米、高 3 米配电房 1 间，拉三相电线 280 米，购买水泵 4 台；确保村民 330 户 960 人（其中脱贫户 34 户 86 人）安全饮水有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新建或改善农村饮水设施村子数量（个）	≥1	1	4	4	
			新建饮水水源数量（处）	≥1	1	4	4	
			新建水塔 1 座容积（m³）	≥80	77	4	3	根据实际地形实施
			铺设管网数量（米）	≥500	480	4	3	根据实际需要实施
			配套机电设备数量（套）	≥1	1	4	4	
		质量指标 (15 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PE 管（mpa）	≥1.6	1.6	5	5	
			水质化验通过率	100%	0%	5	0	正在办理化验手续
		时效指标（10 分）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12. 31 前	2022. 6. 2	5	5	
	成本指标 （5 分）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万元）	≤25	24. 99	5	5	
效益指 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 标（25 分）	农村集中供水率	≥95%	95%	5	5	
		受益村民人数	≥960	960	10	10	
		受益脱贫人数（人）	≥86	86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5 分）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	5	5	5	
满意度指 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 分）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91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梁渠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梁渠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10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梁渠村新建水源蓄水池 1 处，管网 300 米，增压泵 1 台，配套变电设施；确保常住村民 360 人（其中脱贫户 40 户 134 人）安全饮水有保障。				完成新建容积 50 方蓄水池 1 座，新建一口人工水井深 8.3 米、直径 2.2 米，铺设自来水 φ 50 管网 200 米，其它辅助饮水渠及管道 50 米，安装电表 1 块并拉电线 100 米，购买扬程 200 米水泵 1 台；方便村民 1290 余人（其中脱贫户 72 户 226 人）生产生活出行，为增收提供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新建或改善农村饮水设施村子数量（个）		≥1	1	4	4	
			新建 1 个水源蓄水池容积（方）		≥50	50	4	4	
			铺设管网数量（米）		≥300	250	4	2	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实施
			增压泵数量（台）		≥1	1	4	4	
			配套变电设施（套）		≥1	1	4	4	
			新建人工水井（口）		0	1	0	0	
		质量指标 （15 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PE 管（mpa）		≥1.6	1.6	5	5	
			水质化验通过率		100%	100%	5	0	正在办理化验手续

		时效指标 (10 分)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12. 31 前	2022. 7. 10	5	5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5 分)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万元）	≤10	10	5	5		
	效益指 标（30 分）	可持续影响 指标（10 分）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	5	10	10		
			农村集中供水率	≥90%	92	5	5		
		社会效益指 标（20 分）	受益常住村民人数（人）	≥360	360	5	5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134	134	10	10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0 分)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91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2022年度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开展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评价得分88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好”。

附件：

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

项目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_____

主管部门：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_____

评价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3 年 5 月 10 日

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从地方财政部门获取的经费 100 万元整，支出 100 万元整，用于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项目，项目实施铺设主干管 DN400 双壁波纹管 990 米，支管 DN300 双壁波纹管 333 米，安装 5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安装 1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等现已全部完工投入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项目名称		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		
实施单位		陕西国宏建设有限公司		
主管单位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期	2022. 1-2022. 12
项目资金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0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万元）				
年度目标	为了解决村民排污问题，提高群众幸福指数，实施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建设项目，铺设主干管 DN400 双壁波纹管 990 米，支管 DN300 双壁波纹管 333 米，安装 5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安装 1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污水主管道（≥**米）	≥990 米
			新建污水支管道（≥**米）	≥333 米
			新建检查井	≥47 座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2 个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 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geq$ **%)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12. 31 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排污使用率	$\geq$ 95%
			受益村民人数($\geq$ **人)	$\geq$ 822 人
			受益村民户数($\geq$ **户)	$\geq$ 216 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geq$ **%)	$\geq$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开展项目部门评价，促进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规范专项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从而能够更好的履行部门职责。

2. 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主要评价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关于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项目的管理、使用、绩效目标实现等。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原则：根据相关政策文件和项目实施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按照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要求,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动态性等原则,对本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客观分析和评价。

2. 评价体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依据《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财政部门再评价和部门工作及财政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评价体系设四个一级指标：即专项资

金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详见后附的《部门评分》）

3. 评价的方法：（1）评价得分。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评价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评价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按百分制。（2）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具体分值与档次见下表：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分值	≥90	≥80，<90	≥70，<80	<7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项目评价组：

评价 组 员	姓名	职务	单位	签字
	张斌	镇长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苗陆	财政和统计 所长	子洲县财政局苗家坪财 政和统计所	
	常帅	报账员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2. 评价步骤：

收集资料：及时通知被评价单位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00 号）规定报送的材料。

设计指标：根据单位报送的材料，并且对无纸化会议投票表决系统项目发放情况进行指标设计。

组织评价：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进行评价。

撰写报告：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上报整理：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项目部门评价满分 100 分，得分为 88 分，属于“良好”等级。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名称			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		
实施单位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主管单位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期	2022. 1-2022. 12
项目资金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0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万元）					
年度目标	为了解决村民排污问题，提高群众幸福指数，实施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建设项目，铺设主干管 DN400 双壁波纹管 990 米，支管 DN300 双壁波纹管 333 米，安装 5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安装 10 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套等。				
绩效指标	一级效益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完成情况
	产 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污水主管道（≥**米）	≥990 米	≥990 米
			新建污水支管道（≥**米）	≥333 米	≥333 米
			新建检查井	≥47 座	≥47 座

	效益指标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2 个	≥2 个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 万元	≤100 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12. 31 前	2022. 12. 31 前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排污使用率	≥95%	≥95%
			受益村民人数（≥**人）	≥822 人	≥822 人
			受益村民户数（≥**户）	≥216 户	≥216 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0 分。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明确、资金分配合理。部门评价得分 20 分，占总分的 20%。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0 分。资金执行率为 100%，未发现挤占挪用情况，制度健全，使用合规率 100%，部门评价得分 19 分，占总分的 19%。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主要从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40 分。绩效产出指标目标中的时效指标未能实现，部门评价得分 35 分，占总分的 35%。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五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0 分。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实现，但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不涉及，部门评价得分 14 分，占总分的 14%。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主要经验及做法，严格按照相关的规章制度办事，结合单位实际，从现实出发，认真履行相关采购手续；

2.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我单位对不可抗拒因素的预估不足，对项目的执行有拖沓现象，今后将加强这方面的力度，严格按照项目时效执行。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部门评价表

项目名称	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整治污水管道处理工程					
主管部门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陕西国宏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斌		联系电话	0912-7312124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100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100	
其中：中央财政	0	其中：中央财政	0			
省财政	0	省财政	0			
市县财政	100	市县财政	100			
其他	0	其他	0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7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资金投入	7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过程	1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4	
			预算执行率	5	5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产出	60	产出数量	15	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 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5	15
		产出质量	5		5	5
		产出时效	10		10	5
		产出成本	10		10	10
效益	60	经济效益	4	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 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4	2
		社会效益	4		4	2
		环境效益	4		4	4
		可持续影响	4		4	4
		满意度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4	2
总分	100		100		100	88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70（含）分为中、70 分以下为差					

注：指标可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附件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设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704,491.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9,554,854.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90,00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21,106.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0,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017,031.8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85,598.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400,00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755,90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704,491.8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2,704,491.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2,704,491.85	总计	62	32,704,491.8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704,491.85	32,704,49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54,854.96	19,554,85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554,854.96	19,554,85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752,874.96	13,752,87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000.00	79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11,980.00	5,011,9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0,000.00	29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90,000.00	29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290,000.00	29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1,106.84	721,10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40,000.00	4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0,000.00	4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106.84	281,10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1,106.84	281,10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0.00	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0,000.00	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0,000.00	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17,031.85	10,017,03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545,208.30	1,545,20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345,208.30	1,345,20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316,823.55	4,316,82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849,673.15	1,849,673.1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決算表

部門（單位）：子洲縣苗家坪鎮人民政府（匯總）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2130505	生产发展	2,303,150.40	2,303,15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4,000.00	16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15,000.00	61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15,000.00	61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40,000.00	3,5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40,000.00	3,5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598.20	885,59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598.20	885,59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598.20	885,59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00,00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400,00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400,00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5,900.00	755,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55,900.00	655,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655,900.00	655,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704,491.85	14,919,580.00	17,784,911.8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54,854.96	13,752,874.96	5,801,98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554,854.96	13,752,874.96	5,801,98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752,874.96	13,752,874.96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000.00	0.00	790,00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11,980.00	0.00	5,011,98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0,000.00	0.00	290,00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90,000.00	0.00	290,00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290,000.00	0.00	290,00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1,106.84	281,106.84	440,00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40,000.00	0.00	440,00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0,000.00	0.00	440,00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106.84	281,106.8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1,106.84	281,106.8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0.00	0.00	80,00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0,000.00	0.00	80,00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0,000.00	0.00	80,00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17,031.85	0.00	10,017,031.85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545,208.30	0.00	1,545,208.30	0.00	0.00	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345,208.30	0.00	1,345,208.3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000.00	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316,823.55	0.00	4,316,823.55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849,673.15	0.00	1,849,673.15	0.00	0.00	0.00

支出決算表

部門（單位）：子洲縣苗家坪鎮人民政府（匯總）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2130505	生产发展	2,303,150.40	0.00	2,303,150.4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4,000.00	0.00	164,00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15,000.00	0.00	615,00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15,000.00	0.00	615,00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40,000.00	0.00	3,540,00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40,000.00	0.00	3,540,0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598.20	885,598.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598.20	885,598.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598.20	885,598.2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00,000.00	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400,000.00	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400,000.00	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5,900.00	0.00	755,90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55,900.00	0.00	655,900.00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655,900.00	0.00	655,9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704,491.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554,854.96	19,554,854.9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90,000.00	290,00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1,106.84	721,106.8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0,000.00	80,00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017,031.85	10,017,031.8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85,598.20	885,598.2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400,000.00	400,00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755,900.00	755,90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704,491.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704,491.85	32,704,491.8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2,704,491.85	总计	64	32,704,491.85	32,704,491.8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704,491.85	14,919,580.00	17,784,911.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54,854.96	13,752,874.96	5,801,98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554,854.96	13,752,874.96	5,801,98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752,874.96	13,752,874.96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000.00	0.00	790,00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11,980.00	0.00	5,011,98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0,000.00	0.00	290,00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90,000.00	0.00	290,00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290,000.00	0.00	29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1,106.84	281,106.84	440,000.00
21004	公共卫生	440,000.00	0.00	440,0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0,000.00	0.00	44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106.84	281,106.8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1,106.84	281,106.8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0.00	0.00	80,0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0,000.00	0.00	80,0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0,000.00	0.00	8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17,031.85	0.00	10,017,031.85
21301	农业农村	1,545,208.30	0.00	1,545,208.3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345,208.30	0.00	1,345,208.3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000.00	0.00	200,0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316,823.55	0.00	4,316,823.55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849,673.15	0.00	1,849,673.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2130505	生产发展	2,303,150.40	0.00	2,303,150.4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4,000.00	0.00	164,0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15,000.00	0.00	615,0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15,000.00	0.00	615,0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40,000.00	0.00	3,540,0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40,000.00	0.00	3,54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598.20	885,598.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598.20	885,598.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598.20	885,598.2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00,000.00	0.00	400,00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400,000.00	0.00	400,000.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400,000.00	0.00	400,00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5,900.00	0.00	755,90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000.00	0.00	100,00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55,900.00	0.00	655,90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655,900.00	0.00	655,9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汇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27,305.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674.7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09,900.00	30201	办公费	120,00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727,000.00	30202	印刷费	15,2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247,80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87,00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4,908.61	30206	电费	26,024.7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2,452.79	30207	邮电费	10,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1,106.84	30208	取暖费	10,00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39.14	30211	差旅费	17,75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5,598.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53,599.6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953,599.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9,70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汇总）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680,905.27	公用经费合计				238,67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

部门（单位）：子洲县苗家坪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决算数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